

# 随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随双随机办〔2023〕6号

---

## 关于随州市市场监管领域 2023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的提示

市级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 2022 年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评价及省政府对市政府考核指标等相关要求，结合目前随州市本级开展部门联合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情况，现将有关工作提示如下：

### 一、按照要求报备分管领导、联络员调整信息

根据《关于印发随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联络员工作制度的通知》，联络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及时调整并报知联席会议办公室。部分单位因工作变动调整了分管领导和联络员，但并未主动报知联席会议办公室，也未做好工作交接，导致信息沟通不畅、影响工作效率。若已调整分管领导、联络员，请各单位以书面形式及时报知联席会议办公室，并做好工作交接。

## 二、及时规范开展联合任务创建、检查、录入等工作

截至目前，部分单位未按照年度计划在双随机平台按时创建联合任务，已创建的部分任务因未及时检查录入导致“超期”，部分“本部门本区域”任务未能按照“应联尽联”的原则采用联合抽查的方式开展。请各单位合理安排时间，及时开展任务创建、检查和录入等工作，尽量在10月中旬前完成相关任务，确保不影响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评价填报工作。

## 三、及时公示相关内容，加强宣传报道

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结果在监管平台完成录入后，系统自动对接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上进行公示。除法律规定不予公开公示的情形外，按照要求还需要将抽查计划、受检名单、检查事项、检查结果等在各单位门户网站上公示。同时，各单位要加强宣传报道，通过新闻报纸、门户网站、公众号等多种渠道、多种形式开展宣传，提高社会影响力。

为及时跟进双随机工作进度，为年度考核、营商环境评价考核等提供依据，我办将加强日常考核和通报，请各单位进一步提高重视，加大力度开展双随机工作。

